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黃瑜惠
電話：04-22289111~54323
電子信箱：wa9te8r@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大肚區大肚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300144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3001440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3學年度本市國民小學學區表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10條暨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 二、113學年度學區異動情形如下：
 - (一)烏日區三和里2、3、13鄰調整為烏日國小及旭光國小之共同學區。
 - (二)南屯區新生里1鄰五權西路二段1112、1138號劃分為南屯國小學區。
 - (三)北區淡溝里30鄰博館二街1號劃分為西區中正國小學區。
 - (四)原「外埔鄉大甲東為彈性學區」部分，更正為外埔區大東里為外埔區外埔國小及大甲區東陽國小之共同學區。
- 三、113學年度國小一年級新生入學年齡範圍為民國106年9月2日至107年9月1日出生之屆齡兒童，請各校依規以設籍及實際居住於學區內之學齡學生為對象辦理後續分發入學事宜。

教務處 收文:113/02/22



1130000890

有附件



四、另請各校依本局公告之學區，確實至本局網站之各級學校
資料中學區項目修正，並請各區公所協助公告周知。

正本：臺中市政府民政局、臺中市各區公所、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臺中市各市立國民
中小學、市立完全中學

副本：本局督學辦公室、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裝

訂

線

